编号: 临 2019-016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26日,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未来一年内开展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具体如下:

一、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贸业务以自产产品出口为主,基本以美元为主要结算货币,因此当 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防范和降低汇率变动 风险,提高应对汇率波动风险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时、 适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合约(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 掉期、货币互换等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仅为满足公司进出口业务 需要,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不做投机交易操作,仅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外币,且 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主要情况

-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业务主要有远期结汇、售汇业务,以应对公司 未来结汇或付汇的金额与时间,与银行签订远期结汇或购汇合约,锁定未来的结汇或购汇的 汇率;其他外汇衍生品主要指公司与银行的外汇掉期等业务。
- 2、交易对手: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 3、合约期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交易期限均控制在一年以内。
- 4、流动性安排: 所有外汇远期交易业务均基于公司对汇率波动的判断做出的规避汇率 风险措施,满足外汇保值的需求。根据需要远期外汇交易采用银行授信的方式进行操作,不 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 5、业务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远期外

汇交易业务,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可能给公司带来以下风险:

- 1、市场风险:如汇率实际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变化趋势发生大幅偏离,公司锁定汇率 后将超过不锁定汇率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一定费用损失。
- 2、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采购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付款预测,但 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确, 导致公司已操作的远期外汇交易产生延期交割的风险。
- 3、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机构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已制定《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充分控制交易风险;并明确公司进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 2、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固定收益型低风险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机构选择具备资质且信用度高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
- 3、强化对公司远期外汇交易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严格执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操作规定和风险管理制度,密切关注市场走势,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
- 4、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安排,公司内控法务部门除对操作环节进行法律风险控制外, 定期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进行合规性检查。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7日